2021年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部门预算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空表，无市对区转移支付）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空表，非试点公开部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的主要职责是：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是由广大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密切联系我市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积极参政议政；配合有关部门拓展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承担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侨联交办的任务，为国家改革发展、社会稳定和厦门特区建设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包括4个机关行政处室，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经费性质 | 人员编制数 | 在职人数 |
|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 全额拨款 | 15 | 14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主要任务是：继续做好海内外华侨侨胞联络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密切联系我市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化解矛盾；加强归侨、侨眷的法制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为国家改革发展、社会稳定和特区建设服务。

(二)、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正当权益，积极参政议政，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参与我市有关法律法规草稿的起草；为所属各区、基层侨联和归侨、侨眷、海外侨胞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

(三)、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做好人大、政协中侨界代表、委员的推荐、安排工作，为侨界代表、委员履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职能提供服务。

(四)、促进海外侨胞与祖国及厦门进行经济合作和科技交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牵线搭桥、招商引资工作为归侨、侨眷兴办企事业和海外侨胞回祖籍国、祖籍地投资服务。

(五)、配合有关主管部门拓展与台湾同胞的联系渠道；加强同港澳侨团的联系，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参与以地缘、血缘、业缘为纽带组成的侨团的联谊活动。

(六)、宣传党和政府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弘扬“嘉庚精神”，宣传海内外侨胞的先进事迹和爱国爱乡行动；开展海内外文化、学术交流；引导、协助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兴办文教卫生和其它社会公益事业。

(七)、加强基层侨联组织建设，指导、支持所属团体会员单位开展工作。

(八)、承担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侨联所交办的工作。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2021年收入预算为993.3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39.66万元，增长4.16％，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99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93.3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0万元；

3. 事业收入(含批准留用) 0万元；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

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7.历年结余0万元；

8.其他收入0万元；

9.其他资金0万元。

（二）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2021年支出预算为993.3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39.66万元，增长4.16％，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784.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693.56万元，公用支出91.04万元；

2.项目支出208.7万元；

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3.3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39.66万元，增长4.16％，主要是工资奖金自然增长。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支出（港澳台侨事务）633.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港澳台侨事务）208.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海内外联络工作及承担市委、市政府及上级部门所交班办的任务，以及海外华侨华人社团厦门联络总部专项经费等支出。

（三）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96.75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9.2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和离休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保障支出19.4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和离休人员统发医疗保险。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5.2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统发医疗补助。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0万元，比上年减少33.33%。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20万元，公务接待费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年预算安排20万元。主要用于推介厦门自贸区及海外华侨社团联络。比上年预算减少50%，因团组计划压减，预算经费压缩。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2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用于于海外侨领厦门行考察重点项目活动支出及海内外联络联谊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18年底开始两辆公车已调拨给机关事务管理局。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1.04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0.35万元，减少0.38%。因公用经费压缩。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归国华侨联合会2021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空表，无市对区转移支付）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空表，非试点公开部门)